

衛生事務委員會

跟進行動一覽表

(截至2004年3月5日)

事項	會議日期	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	政府當局的回應
1. 香港醫務委員會的改革	2002年2月4日	政府當局答允就會否在衛生署設立申訴處接受醫療投訴、進行初步調查、轉介投訴個案及進行調解作出回應；以及在適當時研究逐步讓該部門邁向獨立。	已於2002年4月26日、5月30日、6月26日、9月19日、10月29日、11月27日、12月23日、2003年1月30日、2月28日、4月3日及30日、5月29日、6月25日、10月2日、11月3日及29日、12月24日及2004年2月3日致函提醒政府當局作出回應。就此，政府當局一再表示，現正制訂申訴處的運作架構，並會在適當時向委員匯報。
2. 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康復服務	2002年3月11日	政府當局答允提供文件，載述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康復服務。	已於2002年5月30日、6月26日、9月19日、10月29日、11月27日、12月23日、2003年1月30日、2月28日、4月3日及30日、5月29日、6月25日、10月2日、11月3日及29日、12月24日及2004年2月3日致函提醒政府當局作出回應。政府當局表示會在適當時提供文件。
3. 公私營界別協調工作小組 —— 進度報告	2002年12月9日	政府當局答允提供資料，說明過去一年，使用醫管局私家服務的統計數字，包括曾使用私家服務的病人數目及他們所使用的服務種類。	政府當局表示，現正就要求索取的資料與醫管局聯絡。

事項	會議日期	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	政府當局的回應
4. 明愛醫院第二期重建計劃	2003年6月9日	政府當局答允提供資料，說明公立醫院既定的規劃標準，以及一些已發展國家的公立醫院所採納的規劃標準。	政府當局正就要求索取的資料與醫管局聯絡。
5. 藥劑製品的招標制度	2003年7月9日	政府當局於2003年4月11日致函事務委員會，答允修改藥品招標文件第4.1.2條，以期使招標條件中有關承認國家政府簽發證明文件的部分更為清晰。	已修改藥品招標文件第4.1.2條。政府當局快將致函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。
6. 繼續討論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承擔額	2004年1月5日	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以下資料：上次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時招聘的約100醫生的情況及他們延長合約的安排，即他們當中有多少人仍受聘於醫管局、已離開醫管局，以及在合約期滿後醫管局不會予以挽留。	政府當局快將致函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。

議會事務部2
立法會秘書處
2004年3月5日